

系統神學(IV) 神論 人論 罪論

第七課 系統神學的開場白 (一)

好，大家平安！我們今天來到這個神學，系統神學的這個開場白。

神學在華人教會一般有一個很不好的名聲，甚至於有很多的長執們，他們對神學是排斥的，覺得說，神學是人的思想，那麼我們需要忠於聖經的這個教導。那麼有很多人會覺得說，神學基本上是在學神，當然這樣一個對神學的理解是非常有問題的，那麼也非常化約的。

一、什麼是神學

那麼談到什麼是神學的時候，我們必須要來談什麼是信心，什麼是信仰；接著跟大家談到底什麼是教義，也跟大家來思考到底神學，它的一個基本定義是什麼？

1. 信心與信仰的關係

這裡先跟大家提的就是，信心跟信仰的這個關係，到底什麼是信心？到底什麼是信仰？其實信心跟信仰，這兩者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。

1) 信仰是信心的內容

信心應當有對象，如果我們的信心沒有對象的話，其實就很容易迷信、很容易輕信、很容易妄信。那麼談到信仰的時候，其實信仰本身就是那個信心的那個內容，我們所信的是什麼。在英文裡面，「信心」本身就是那個 faith；「信仰」多一個冠詞，the faith。很多時候在教會當中，我們一方面要求弟兄姊妹要信，但是其實我們不重視那個信仰的部分，但信仰部分跟信心是不能分開的，我們的信心應當有明顯的對象。

2) 三種不同信心

在聖經談到信心的時候，其實有三種不同的信心。

(1) 得救的信心

第一個就是，我們因信而被稱為義，透過信心來支取基督耶穌在十架上為罪人所作成的那個救贖，那是我們得救的信心。

那一般信徒們，他們對信心的理解大概只有留在這個層次，要相信這位可以救我們的那位主耶穌基督，這個是我們所謂的歸正，這個重生的這個信心。

(2) 信心是恩賜

但聖經上本身不只是談到歸正跟重生的信心，同時也談到第二種信心，就是信心是一種恩賜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的第十二章那邊列出，九個不同的恩賜。當然保羅在新約裡面沒有給我們一個完整的恩賜的這個列單，所以在聖經上我們所找到的，可以說是一些代表性的這個恩賜，還有很多恩賜沒有列在聖經上。在列的時候，保羅提到信心也是一種屬靈的恩賜，那這種信心我們把它說成是靈恩式的信心，這個信心本身就是如同保羅在哥多前書十三章那邊的第2節，相信神可以「能夠移山」那種的信心。那這個信心來自於神，是一個恩賜。

(3) 成聖的信心

第三種的信心，就是所謂的成聖的信心，或者持續的信心。一個人不只是透過信來到神面前，他在他的天路歷程當中，他要不斷地依靠神。一個人成聖也是靠著對神的信靠。

那麼在神學上我們看到說，我們所信的那個內容，就是那個所謂的 the faith。我們不能只是要信心，而不要那個內容、那個對象，那個所信的什麼，這兩者是應該有密切的關係。

2. 教義 doctrine

那麼談完這個之後，我們來看另外一個專有名詞，就是在我們的一些的神學書上會出現的那個字，就是 doctrine，就是教義。在教會裡面，我們也會用到某一種的教義。

「教義」跟這個「神學」這兩個字的理解稍微不同，一般教義本身比較是強調一個已經可以說是穩定的神學、已經確定的神學，是過去多年所繼承的那一個信仰。

3. 神學

那麼神學這個字本身，其實它比較是動態的，比較是談到那個教義形成的那個過程。

1) 按字根理解

其實按照它的字根來理解，它是兩個字併在一起的。Theology 那個字本身有兩個字，一個是 God，一個是 word。就是 Theos (Θ ε ός) 就是 God 的意思；那麼那個 logos(λ ό γ ο ς) 就是 word 的這個部分。看到說其實神學是一種神聖的演說。

2) 神學的演變

神學本身從最早的教父到現在，在不同時代裡面，我們看到它的用法本身也有一些的改變。那這個神當然是你和我在教會所敬拜的那一位神，神學本身是對這個所敬拜的神作這樣的一種深度的反思，或者是一種神聖的演說。

(1) 最早教會

一般在最早的教會，他們是在一個多神的文化裡面。那個時候基督徒在羅馬、希臘的文化當中，早期的這些的教會的領袖，他們在做神學的時候，他們的神學比較多是在幫助弟兄姊妹來分辨，那麼哪一個神是真正的神。他們花很多時間來思考，我們所信的神，不但是那位獨一無二的真神，那位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同時祂也是那位三位一體的神，祂也是那位道成肉身的那位神。

(2) 中古時期

那麼來到中古時期，我們看到說，其實它的這個方式跟早期教會的方式是不太一樣的。

在那個時候有非常重要的學者，特別是在 12 世紀的那個經院主義的時代裡面，有這個多馬·阿奎那。他面對那個時代，不再是一個所謂多神主義的一個時代，已經進入的所謂基督教的時代，基督教它影響了整個歐洲的文明。

這些中古時期的神學家，在思考神的時候他們比較多在談、或者論述，到底神是否存在。談到上帝存在的議題的時候，其實比較不是說要證明上帝的存在，他們都相信神存在。那麼不像現代的這個現代人，一談到上帝存在的時候就說，我們要證明上帝是否存在，我們要供應足夠的知識，或足夠的這個證據來證明上帝的存在。當時我們看到說其實重點不在這個部分。他們已經相信神存在了；但是對這個已經存在的神，我們應該怎麼更多的認識。

(3) 改革運動

再來到後面的改革運動時期的時候，也看到說對神學的理解有所變化。他們在建構比較有系統的那種的神學，他們很多時候是在思考，到底一個罪人怎麼得到這位神的接納；一個罪人他跟神的關係是破裂的，他怎麼被神所接納。

當然，不管是路德也好、加爾文也好，他們所關心的就是一個罪人本身怎麼跟這位神和好。路德所關心的是那個因信稱義的那個教導，加爾文比較是從救恩這個角度來思考這個神學。

(4) 啟蒙運動

那麼來到啟蒙運動的時候，那個時代面對所謂的新科學、新發現，這些新科學、新發現，對神學的這種的作法也有很大的改變跟衝擊。慢慢的那個時代本身，對人的研究也好、對這個社會研究也好，開始看到說也越來越多。神學慢慢地出現有競爭者。

因為當時候只是經過社會研究、經過人類學的研究，發現到在別的文化當中裡面也有宗教，很多的這個探討就圍繞著這個宗教的這個部分。慢慢的看到說，有別的宗教的這個研究的出現，那麼在研究人在那裡如何來尋求這位至高者，這位超越他們的那位神。所以這個是啟蒙運動所出現的那個變化。

因為新的發現，就發現到說，這個世界充滿了非常美的秩序，和自然律。那麼他們就看到說，這個世界就如同神創造的一個很棒的一個鐘，這鐘本身非常的精密，那麼這個神就按照祂給這個鐘的循環來運作，它有很棒的循環、很棒的這個自然律，但神一創造之後，祂就不太去介入祂的這個創造。所以在啟蒙運動時候，出現的那個自然神觀，這個神本身是個創造者，但是祂不是一個維護者；這個創造，基本上對那個時代的人來理解是一個封閉的系統。這個是 17、18 世紀，那個時候對神學的那個衝擊。

(5) 19、20 世紀

19 世紀、20 世紀的時候，我們看到說，也有別的對神學的影響衝擊，特別是所謂的這個女性主義的興起，還有所謂的解放神學的興起，帶給傳統神學很大的這個衝擊。

理性神學家會覺得，傳統的這個神學的神太男性化的，這種神太有壓迫感，因此要求重新來思考。我們的神可能不是那個 $\theta \epsilon \acute{o}\varsigma$ (Theos)，那個比較男性的那個神；我們神本身應該是那個女的，祂應該是 $\Theta \epsilon \acute{\alpha}$ (Theá)。女性神學本身就挑戰這種傳統神學，她們會說比較父系、比較男性。其實女性者她們也有得到同等的對待。

所以在這個整個神學的這個發展跟變化裡面，其實看到說，神學的這個定義本身，在不同時代裡面，他們面對不同的衝擊所帶來的這個變化。

3) 神學的定義

那麼談到這裡的時候，我們就來思考到底神學的一個定義是什麼？這個定義本身，基本上它幫助我們很快的來看，到底神學在傳統的這個架構的裡面，應該怎麼被理解。

(1) 神學 Theology

神學 Theology，是從希臘文的那個字 Theos 神，和 Logos 這個話語或論述，的兩個字來的，意思也就是有關於神的論述。神學不重在學問和知識，乃重在對神的真認識和真知道。

(2) Grenz 葛倫斯和 Franke

Grenz 葛倫斯和他的好朋友，他們在一本書裡面提到這個神學的一個定義。他們說，基督教神學是一種持續的、處境化的學科。基督徒群體中，這門學科參與在信仰、生活與實踐的批判性和建設性的反省。這門學科的工作是，為基督群體在他們的社會處境中，提供一個以聖經作為標準、並且在歷史及文化有關聯的信仰模式，使基督徒能夠在他們的天命中，活出神的子民的生活。

這裡提到說，基督教神學本身其實是一種持續性的。在天的這一邊，其實沒有絕對的神學；地上的神學永遠是相對的，都在這個過程當中，可以說是一種天路歷客的神學。所以他是一種持續性的，一種的處境化的這個學科，有非常多的變化，都受到處境的這種的影響。

那麼不但這樣子，神學本身按照 Grenz 跟這個 Franke 所說的，這是在基督徒群體中所成就的一種神學。神學本身跟教會是不能分開的，那麼這種學科參與在信仰生活與實踐的批判性和建設性的反省。神學本身我們看到說，跟我們的生活的實踐是有關係的，那麼當然神學也對這些提出批判。那這門學科的工作是為基督徒群體，在他們的社會處境中提供一個以聖經作為標準，以利實際文化有關聯的信仰模式，使基督徒能夠在他們的天命中活出神的子民的生活。

那麼特別是按照這兩位學者所看到的就是，其實神學本身面對我們的社會處境的這個需要，我們必須要提供出一種聖經為基礎、為標準的同時，不忘記歷史跟文化的這個關係，那麼幫助弟兄姊妹來面對這些歷史文化的這些的議題。同時這樣的神學本身也幫助我們，可以活出我們的神在我們生命上的那個呼召。

(3) 葛倫斯 更簡化的定義

在葛倫斯的另外一本書裡面，他就用一個比較直接又更簡化的方式來定義什麼叫做神學，是針對基督徒共同的基本信念，我們大家共同所信的，那麼做出系統化的反省及論述。

二、神學的地方

那麼談到這個之後，我們就必須要跟大家來思考，就是做神學的地方。

1. 教會與神學

神學本身是跟教會是不能分開的，神學應該是發生在教會的這個當中。那麼神學跟教會的存在是有密切的關係，有教會才有這個神學的可能性，甚至於可以說這個神學本身，它帶來教會的祝福來做這個神學。

2. 教導的教會

那麼從歷史的這個脈絡來看的話，其實教會的存在是優於神學的存在；先有教會，再有神學。那麼我們的這個基督信仰本身，是在於我們基督教會的存在之後。

教會的存在提供神學的可能性，提供神學的存在性，也提供神學的這個必要性。

3. 教導的教會與神學

那麼教會本身為什麼跟神學有密切的關係？因為教會本身必須要作教導，神學是教導教會的功能，那麼神學是為了有教導的教會來服務。所以因此提到做神學本身跟教會是有密切的關係。

三、神學的必要性

那麼接著我們來看，就是神學的必要性。神學本身為什麼那麼重要呢？其實有三個主要的這個原因

1. 護教的根—反駁錯誤的教義

第一個原因就是所謂的護教的這個原因，護教的這個根。自從最早的教會，我們看到說其實一直有這個錯誤神學，或者是壞神學的問題。那麼，人往往把神的真理扭曲；不但扭曲，同時也改變祂的這個內容，把耶穌基督福音的信息把它扭曲了；甚至於也產生一些所謂的福音的替代品，有別的真理來替代聖經上的這個真理。

因此教會很需要在我們信仰上有深度的這個反思，來幫助這些弟兄姊妹去分辨什麼是真理，什麼是異端。讓我們看清楚到底這些假真理、這些壞神

學的問題出現在哪裡，所以這個是從最早教會到現在，我們看到說教會一直有這個需要。

早期教會本身碰到了好多個異端，像諾斯底主義，或是像馬吉安主義，或像亞流主義，還有其他的。教會本身為了要幫助弟兄姊妹去分辨真理跟錯誤的時候，必須要給弟兄姊妹正確的神學。

但其實，近代本身也有很多的異端，像這個摩門教也好、耶和華見證會也好，都是現代很多信徒們在這個大環境當中，會碰到的這個異端；也幫助他們去分辨到底什麼是真的、什麼是錯誤的。那麼這個就是神學所需要的地方。

2. 教導的根—教會的教導功能

那麼另外一個原因是什麼？就是所謂的教導的根。教會本身我們知道說，一定要有教導；那麼她有教導的話，她一定要有教義，她所教的是她所信的。一個人成為基督徒之後，我們看到說其實他也必須要有正確的教導，正確對天父的理解、對子的理解、對聖靈的理解，當然也需要對救贖、對這個赦罪的理解。

那麼這些理解本身都必須要經過教導，其實教會本身在教導的功能上，有需要好好的來做這個神學，讓弟兄姊妹知道他們所信的是什麼。不只是留在我們最初認識耶穌的這個階段裡面，必須要更進深的來認識我們所信的是什麼。那麼所以傳統特別是在跟奧古斯丁有關係，跟安瑟倫 Anselm 有關係，他們提到其實，神學本身是一種「信心尋求了解」。在這個追求理解的過程當中，教會本身應該供應弟兄姊妹正確的這個教導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請說明信心與信仰的關係，聖經談到那三種不同的信心？
2. 請簡單說明神學的演變
3. 為什麼教會與神學有密切的關係，是不能分開的？
4. 神學重要性的原因中，請簡單說明”護教的根”。